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21日至2025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8389720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07日

商 标

漫达

申 请 人 揭阳市众达建材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灶村网地工业区西一路火车路旁

代理机构 揭阳市三才工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类：有色涂料（油漆）；木材涂料（油漆）；刷墙粉；涂料（油漆）；防水油漆；防水粉（涂料）；油漆；油漆类不粘涂层（涂料）；油漆黏合剂；防水冷胶料